

证券代码：300812

证券简称：易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2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股份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柴明华先生、高军鹏先生、胡靖林先生及原高级管理人员刘权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柴明华先生、高军鹏先生、胡靖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易天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易天恒”），计划自上述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分别不超过7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5565%）、不超过6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4637%）、不超过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2854%）、不超过67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4819%），合计减持不超过2,50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7875%）。公司原财务总监刘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713%），计划自本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178%）。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上市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告中涉及比例的计算均以公司当前总股本数140,167,029股为基数计算）。

自2024年8月7日至8月9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共计减持公司股份1,453,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4%。自上市日起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48.63%减少至 47.47%，持股变动达到 1%。公司已按规定披露了相关股东股份权益变动达到 1%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动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公司收到柴明华先生、高军鹏先生、胡靖林先生及原财务总监刘权先生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2024 年 8 月 7 日至 8 月 9 日、8 月 28 日至 8 月 30 日期间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柴明华先生、高军鹏先生、胡靖林先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共计减持公司股份 779,500 股、649,700 股、400,000 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 0.56%、0.46%、0.29%。刘权先生于 7 月 17 日、7 月 18 日共计减持公司股份 1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上述人员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具体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减持股份来源
柴明华	集中竞价	2024 年 8 月 7 日 2024 年 8 月 8 日 2024 年 8 月 9 日	18.27	554,000	0.40	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含该等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后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大宗交易	2024 年 8 月 30 日	17.12	225,500	0.16	
高军鹏	集中竞价	2024 年 8 月 9 日	18.13	251,700	0.18	
	大宗交易	2024 年 8 月 9 日 2024 年 8 月 28 日	16.60	398,000	0.28	
胡靖林	集中竞价	2024 年 8 月 8 日 2024 年 8 月 9 日	18.14	285,000	0.20	
	大宗交易	2024 年 8 月 30 日	17.40	115,000	0.08	

刘权	集中竞价	2024年7月17日 2024年7月18日	19.70	17,000	0.01	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
合计	-	-	-	1,846,200	1.32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当前总股本比例(%)
柴明华	合计持有股份	24,300,000	17.33	23,520,500	16.7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075,000	4.33	5,295,500	3.7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8,225,000	12.99	18,225,000	13.00
高军鹏	合计持有股份	20,394,000	14.54	19,744,300	14.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98,500	3.64	4,448,800	3.1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295,500	10.91	15,295,500	10.91
胡靖林	合计持有股份	12,366,000	8.82	11,966,000	8.5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091,500	2.20	2,691,500	1.92
	有限售条件股份	9,274,500	6.61	9,274,500	6.62
刘权	合计持有股份	100,000	0.07	53,000	0.0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000	0.02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75,000	0.05	53,000	0.04
合计持有股份		57,160,000	40.75	55,283,800	39.4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290,000	10.19	12,435,800	8.87
有限售条件股份		42,870,000	30.57	42,848,000	30.57

说明：1、股东柴明华先生、高军鹏先生、胡靖林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刘权先生为公司原财务总监，已于2024年8月5日辞职离开公司，刘权先生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2024年7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于2024年7月5日办理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其中包括回购注销刘权先生获授的限制性股票30,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140,257,029股变更为140,167,029股。上表“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涉及比例的计算均以公司当时总股本数140,257,029股为基数计算，“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涉及比例的计算均以公司当前总股本数140,167,029股为基数计算。

4、本公告中出现合计数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尾数不一致的，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柴明华先生、高军鹏先生、胡靖林先生及原高级管理人员刘权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柴明华先生、高军鹏先生、胡靖林先生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东，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3、本次股份减持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上述股东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股东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5、公司减持预披露计划中的股东易天恒、张清涛先生、陈会东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督促上述减持股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柴明华先生、高军鹏先生、胡靖林先生、刘权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5日